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华南国际港航服务中心二期项目  
项目编号：2015-440112-70-03-808866  
建设地点：广州市黄埔区  
验收单位：广州港国际港航中心有限公司

2019年9月2日

##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华南国际港航服务中心二期项目	行业类别	房地产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广州港国际港航中心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广州市水务局、穗水函[2017]171号、2017年1月25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穗建技函[2017]512号、2017年2月10日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6年9月至2019年8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广东省生态环境技术研究所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广州市设计院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珠江水利委员会珠江水利科学研究院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广东宏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广州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广州中鹏环保实业有限公司		

## 二、验收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及相关规定，广州港国际港航中心有限公司于2019年9月2日在广州市黄埔区主持召开了华南国际港航服务中心二期项目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广州港国际港航中心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广东宏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及广州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广州中鹏环保实业有限公司的代表共8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与会代表查看了项目现场，听取了各参建单位关于水土保持工作情况的汇报，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项目概况

华南国际港航服务中心二期项目位于广州黄埔区黄埔大道东路980号，黄埔大道东南侧，鱼珠东路东侧。项目验收范围总占地面积2.31公顷，其中1.61公顷为永久占地、0.70公顷为临时占地。

华南国际港航服务中心二期项目主要建设3栋高层办公楼及其相连的商业裙楼、4层整体地下车库以及场区道路、绿化等其他配套设施。工程总建筑面积133044.2平方米，其中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88281平方米。项目综合容积率5.5，建筑密度40%，设机动车位877位，非机动车位670位。

工程土方开挖量21.00万立方米，回填量0.79万立方米，借方量0.79万立方米，弃方量21.00万立方米。工程总投资16.60亿元，其中土建投资约7.00亿元。工程于2016年9月开工，2019年8月完工。

###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7年1月25日，广州市水务局以“穗水函[2017]171号”文件对项

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进行批复。

### （三）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17年4月，建设单位委托珠江水利委员会珠江水利科学研究院开展本项目的水土保持监测工作。2017年5月~2019年7月，监测人员根据相关水土保持行业规范要求，多次开展项目水土保持现场监测工作，监测期间共完成1期监测实施方案及8期监测季度报告，并于2019年8月编制完成《华南国际港航服务中心二期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结论为：根据《土壤侵蚀分类分级标准》以及土壤流失监测结果，建设区容许土壤侵蚀量为 $500\text{t}/\text{km}^2\text{ a}$ 。运行期各区土壤侵蚀模数为 $500\text{t}/\text{km}^2\text{ a}$ 以内。六项指标完成情况为：扰动土地整治率为99.6%，水土流失总治理度为98.5%，土壤流失控制比为1.0，拦渣率为98%，林草植被恢复率为100%，林草覆盖率约28.57%。水土保持方案得到切实、有效的落实。工程可申请水土保持专项验收。

### （四）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19年8月，建设单位委托广州中鹏环保实业有限公司承担本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任务。2019年9月，广州中鹏环保实业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华南国际港航服务中心二期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验收报告结论为：华南国际港航服务中心二期项目较好完成了水土保持方案和设计要求的水土保持工程相关内容以及开发建设项目所要求的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完成的各项工程质量总体合格，水土保持设施达到了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技术标准规定的验收条件，可以组织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 （五）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华南国际港航服务中心二期项目建设过程中基本落实了

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 （六）后续管护要求

验收组要求：建设及运行管理单位应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并发挥效益。

###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黄少鹏	广州港国际港航中心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建设单位
成员	唐芷颖	广州中鹏环保实业有限公司	助理工程师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孔祥燊	广州中鹏环保实业有限公司	助理工程师		
	林成行	珠江水利委员会珠江水利科学研究院	工程师		监测单位
	张伟进	广东宏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监理单位
	李锦生	广州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牛明	广东省生态环境技术研究所	工程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韩忠	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

